

2022年度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下达的工作任务及计划。拟订辖区社会保险(含养老、工伤、失业及其补充保险，下同)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保险和职业年金的参保登记、扩面、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承担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工伤亡认定、待遇核准及丧葬费、抚恤金、遗属困难补助核准工作。承担行业统筹企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临聘人员、保险行业营销人员等特殊人员社会保险的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工伤保险定点机构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用人单位员工工伤康复、工伤预防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参保单位因工受伤人员劳动能力和伤残等级评定工作。负责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参保人及供养对象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负责社会保险方面的咨询、投诉和信访工作。承担对辖区内用人单位和员工遵守执行社会保险政策及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等工作；承担用人单位员工工伤认定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基金偿付科）、业务受理科、社会保险关系科、养老保险科、

工伤保险科、失业与机关事业单位保险科、稽核科、龙岗管理站、龙城管理站、布吉管理站、南湾管理站、坂田管理站、横岗管理站、平湖管理站、坪地管理站。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2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1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47.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632.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6.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01.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71.08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71.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971.08	总计	60	6,971.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71.08	6,723.14	0.00	0.00	0.00	0.00	247.94
205	教育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2.09	5,384.15	0.00	0.00	0.00	0.00	247.9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44.02	4,696.08	0.00	0.00	0.00	0.00	247.9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944.02	4,696.08	0.00	0.00	0.00	0.00	247.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7	68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45	2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07	30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55	16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86	13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86	13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86	13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1.98	1,20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1.98	1,20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73	39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06.25	806.2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71.08	5,370.58	1,600.5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2.09	4,031.59	1,600.5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44.02	3,343.52	1,600.5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944.02	3,343.52	1,600.5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7	688.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45	222.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07	304.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55	161.5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86	136.8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86	136.8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86	136.8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1.98	1,201.9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1.98	1,201.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73	395.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06.25	806.2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2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14	0.1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84.15	5,384.1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6.86	136.8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01.98	1,201.9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23.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23.14	6,723.1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23.14	总计	64	6,723.14	6,723.1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723.14	5,370.58	1,352.56
205	教育支出	0.14	0.14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4	0.14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4	0.1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4.15	4,031.59	1,352.5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696.08	3,343.52	1,352.5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696.08	3,343.52	1,35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7	688.0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45	222.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07	304.0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55	161.5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86	136.8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86	136.8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86	136.8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1.98	1,201.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1.98	1,201.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73	395.7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06.25	806.2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72.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4.66
30101	基本工资	2,162.84	30201	办公费	49.38
30102	津贴补贴	861.8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1.3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7.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4.07	30206	电费	141.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55	30207	邮电费	37.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8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5.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95	30211	差旅费	4.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5.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9.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73	30214	租赁费	0.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9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4
30302	退休费	222.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1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6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8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495.92		公用经费合计	874.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0.00	7.00	0.00	7.00	0.00	5.35	0.00	5.35	0.00	5.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总收入6,971.0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971.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723.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13.58万元，下降17.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减少及人员经费标准调整；二是根据相关要求，2022年部分项目不再列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47.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99万元，下降33%，主要变动情况：自助终端机维护服务从原来跨年度的服务周期调整为自然年度。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总支出6,971.0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971.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370.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7万元，增长0.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标准调整及人员晋级。

2. 项目支出1,60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84.27万元，下降4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自助终端机维护服务从原来跨年度的服务周期调整为自然年度，按当年合同约定支付，不再结转次年；二是根据相关要求，2022年部分项目不再列支。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723.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723.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13.58万元，下降17.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减少及人员经费标准调整，二是根据相关要求，2022年部分项目不再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723.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23.1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52.9万元，下降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减少及人员经费标准调整，部分项目统筹收回；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76.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5万元，下降15.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76.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5万元，下降15.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76.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5万元，下降1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分局两辆公务车购置时间分别为2006年、2008年，车辆老旧，车况较差，故2021年对车辆进行了全面维护保养，2022年车辆运行正常（无大修情况），因此2022年公务车维护费用较上年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3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3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一辆公务车实物已入编，但因涉及原所属单位机构改革，2022年末资产系统未完成流程，因此公务用车保有量较国有资产占有数量多1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有公函的来访，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4.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72万元，增长4.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分局水电费由属地机关物管中心收取，因该中心2021年11月单位名称变更，变更期间银行账户无法入账，分局2021年11-12月水电费在2022年完成支付，故2022年水电费较2021年增加。二是分局部分物业因安全生产需要，启动零星修缮落实整改，故2022年维修费较2021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54.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54.6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1.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1.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4.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1,352.5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23.1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预算编制规范，绩效目标全面、明确，项目实施程序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部门履职绩效显著，但在公用定额控制率、项目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还有待提高。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整体评价达到“优”等级。项目绩效自评主要涉及社保志愿服务、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费等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

见附件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280.59万元，执行数6,971.08万元，完成预算的95.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度分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深入实施全民参保、配合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推进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完善、广泛开展重点社保政策宣传，切实做好兜底保障，助力社会经济稳健运行，树牢安全防线、强化风险防控，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上级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科学性、可行性还有待提高。随着社保事业的不断发展，参保人和参保单位数量剧增，需调查案件的数量难预计准确，在做2022年预算编制时未能完全准确地安排资金。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90%，分局近两年业务量持续增长，三险总参保人次596.72万人次，同比增加1.9%，服务规模增大，公用经费随之上升，导致公用经费控制率未达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编制预算时考虑各种影响因素，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科学性、可行性。二是严格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加强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综合定额经费、物业管理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社保志愿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56万元，执行数为25.56万元，完成预算的8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广东省社保局关于深入开展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活动的工作部署，设立10个志愿服务岗位，及时对社会志愿者的招募、管理、培训、保障、激励，吸纳更多社会力量参与社保经办共治共享，打响社会保险志愿服务品牌，更好发挥志愿服务

在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积极作用，满足市民群众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6.5万元，执行数为13.8万元，完成预算的5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7971份文书邮寄送达工作，保证文书按法律程序送达率达100%，实现及时送达社保文书，加快结案速度，有效保障参保人权益的效益目标。完成3次实地调查工作，保证实地调查案件真实性达100%，实现加快案件办结，支付参保人待遇，有效保障参保人待遇的效益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防控需要，以系统数据比对、电话核对、函调等方式临时性替代赴外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密切联系联系工作实际，加强预算编制效能，合理安排外出调查经费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28491552000044	项目名称：	社保志愿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龙岗分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5550.00	305550.00	255570.00	10	83.64	8.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550.00	305550.00	25557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广东省社保局关于深入开展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活动的部署，加大社会志愿服务组织参与社会保险志愿服务培育力度，加强对社会志愿者的招募、管理、培训、保障、激励，吸纳更多社会力量参与社保经办共治共享，打响社会保险志愿服务品牌，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积极作用，满足市民群众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p>				<p>根据广东省社保局关于深入开展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活动的部署，设立10个志愿服务岗位，及时对社会志愿者的招募、管理、培训、保障、激励，吸纳更多社会力量参与社保经办共治共享，打响社会保险志愿服务品牌，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积极作用，满足市民群众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设立志愿服务岗位	10人	10人	15	15	
		质量指标	志愿者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志愿者培训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83.64%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保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9.54%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8.3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8491500024352	项目名称：	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5000.00	265000.00	138010.00	10	52.08	5.2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000.00	265000.00	13801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目标	<p>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文书邮寄送达工作，保证文书按法律程序送达率达100%，实现及时送达社保文书，加快结案速度，有效保障参保人权益的效益目标。</p> <p>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案件实地调查工作，保证实地调查案件真实性达100%，实现加快案件办结，支付参保人待遇，有效保障参保人待遇的效益目标。</p>			<p>完成7971份文书邮寄送达工作，保证文书按法律程序送达率达100%，实现及时送达社保文书，加快结案速度，有效保障参保人权益的效益目标。完成3次实地调查工作，保证实地调查案件真实性达100%，实现加快案件办结，支付参保人待遇，有效保障参保人待遇的效益目标。</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外出调查次数	5次	3次	7	4.2	偏差原因：由于疫情防控需要，以系统数据比对、电话核对、函调等方式临时性替代赴外调查。 改进措施：密切联系联系工作实际，加强预算编制效能，合理安排外出调查经费保障。
			文书邮寄送达完成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实地调查案件真实性	100%	100%	8	8	
			文书按法律程序送达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文书邮寄送达及时率	100%	100%	8	8	
			案件实地调查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52.08%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案件办结，支付参保人待遇，有效保障参保人待遇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满意度	≥85%	99.54%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2.41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